

建平县金晟矿业有限公司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指标汇总表

评估委托方：建平县自然资源局

评估基准日：2025年10月31日

项目名称	评估方法	开采方式	开采矿种	矿产品	矿产品价格 (元/吨)	品级	采矿回采率 (%)	矿石贫化率 (%)	保有资源储量 (万吨)	需有偿处置可采储量 (万吨)	本项目评估动用可采储量 (万吨)	生产能力 (万吨/年)		开采服务年限 (年)	评估计算年限 (年)	采矿权权益系数 (%)	评估结果 (万元)	单位评估值 (元/吨)
												设计生产能力	评估生产能力					
建平县金晟矿业有限公司采矿权	以市场基准价计算采矿权出让收益	露天开采	石英岩	石英岩原矿							96.50						173.70	1.80
	收入权益法	露天开采	石英岩	石英岩原矿	55.00	II级品	96	4	153.98	96.50	96.50	10.00	10.00	10.05	10.05	4.90	181.65	1.88
			I采区							19.21						36.17		
			II采区							77.29						145.48		
备注	矿山企业上一个出让周期有偿处置的可采储量为50万吨（一采区25.00万吨，二采区25.00万吨），本项目按上一个出让周期核减有偿处置可采储量；根据企业诉求，需将评估结论按采区分割，本项目对评估结论按两个采区的未有偿处置可采储量进行分割。																	